

列印時間：108/02/13 14:51

#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公告日：108/02/14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95.77
	機關名稱	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單位名稱	臺南市安定區公所
	機關地址	745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
	聯絡人	蔡全和
	聯絡電話	(06)5921116分機276
	傳真號碼	(06)5922955
	電子郵件信箱	a23782378@mail.tainan.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8004
	標案名稱	中榮段80地號道路排水改善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39 - 其他土木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 建築工程	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本案是否包括「瀝 青混凝土鋪面」、 「控制性低強度回 填材料 (CLSM)」、「級 配粒料基層」、 「級配粒料底層」 或「低密度再生透 水混凝土」等可使 用再生粒料之工作 項目	否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129,526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 敏感性或國安(含資 安)疑慮之業務範	否	

	「購」採購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29,526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129,526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b>64</b> 條之 <b>2</b> 辦理	否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3
	招標狀態	第二次以及後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	108/02/14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b>104</b> 條或 <b>105</b>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b>10</b> 條或第 <b>4</b> 條之 <b>1</b>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b>106</b> 條第 <b>1</b> 項第 <b>1</b> 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table border="0">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0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元</td> </tr> </table> <hr/>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hr/> <a href="#">投標須知下載</a>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08/02/19 10:00								
	開標時間	108/02/19 10:10								
	開標地點	本所三樓大禮堂 安定里59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745臺南市安定區安定里59號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b>99</b> 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開工之日起40日內竣工									
是否刊登公報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工程類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8.01.22」 工程類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5.01.12」 工程類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5.01.12」 工程類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5.01.12」 是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土木包工業(設立於台南市或毗鄰縣市)或丙級以上綜合營造業等相關行業。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	否									

其他	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附加說明	<p>一、招標文件領取方式：採電子領標。</p> <p>二、注意事項:</p> <p>1.繳納押標金所填列之受款人與招標機關名稱不符者，視為不合格標。</p> <p>2.以電子領標者（網址http://web.pcc.gov.tw），需取得憑據，電子憑據明細廠商可利用電子領標系統中「檢驗電子憑據」之功能列印，廠商並將電子憑據書面明細列印置於標封內。或於開標後依機關通知再行提出。</p> <p>三、領標日期：自公告招標之日起至領標及投標期限止。</p> <p>四、其他</p> <p>1.有關解約、異議及申訴、罰則等事項均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p> <p>若認為本採購案有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於下列期限內，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異議：</p> <p>（1）對於招標文件規定提出異議者，為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尾數不足一日者，以一日計。但不得少於十日。</p> <p>（2）對於招標文件規定之釋疑、後續說明、變更或補充提出異議者，為接獲本機關通知或公告次日起十日內。</p> <p>（3）對於採購之過程、結果異議者，為接獲本機關通知或公告日起十日內。其過程或結果未經通知或公告者，為知悉或可得而知悉之次日起十日。但至遲不得逾決標日之次日起十五日內</p> <p>2.颱風或天然災害因素致無法上班者順延一天開標。廠商得標後繳納印花稅，請以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所開立之印花稅大額憑證應納稅額繳款書繳納。</p> <p>3.本案係第三次招標，依據政府採購法第48條第2項規定，得不受三家廠商投標始得開標決標之限制。</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b>疑義、異議受理單位</b> 臺南市安定區公所</p> <hr/> <p>地方政府-臺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電話：06-2994579、傳真：06-2950218）</p> <p>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p> <p>臺南市調查處（地址：708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208號;臺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6-2988888）</p> <p>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p>	

	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08/02/13 14:25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